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在宁波银亿外滩大厦 28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伟光先生主持，会议经认真研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2017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独立董事马云星、杜惟毅、潘勤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和制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在规定的起始日执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17 年年度报告》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04）。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的 2017 年度审计报告，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6,207,995.01 元，加上 2016 年度未分配利润-464,516,944.01 元，2017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438,308,949.00 元。根据《公司法》及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3 号——弥补亏损的来源、程序及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累计亏损未经全额弥补之前，不得向股东派发股利或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故公司 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同时也为了在多家银行进行综合选择以降低贷款成本，根据公司 2018 年生产经营、贷款到期、票据使用结算等情况，公司拟以信用、抵押、质押等方式向相关融资机构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的信贷及票据业务。在办理具体业务时，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划转资产及负债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将拥有的除对河池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化有限”）、广西河化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原为广西河化贸易有限公司）、广西河化安装维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装维修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按截至基准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值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河化有限。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公司现决定终止实施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划转资产及负债事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09）。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8 日